

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文件

北碚水〔2024〕160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镇人民政府、重庆北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水利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农〔2024〕127 号），经研究，现将 2025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农村供水保障）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。请你们严格按照下达的资金计划和有关项目建设管理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务必保证资金用于指定用途，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及建设工作，确保如期完成建设任务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25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

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

2024 年 12 月 27 日

附件：

2025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建设单位	市级资金 (万元)	主要建设内容	备注
合计	——	622	——	
1	柳荫镇人民政府	6	实施农村易旱区域抗旱水源工程。	
2	澄江镇人民政府	16	实施农村易旱区域抗旱水源工程。	
3	重庆北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	600	实施北碚区江东片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（一期）——柳荫镇东升村供水设施提升改造。	建成后移交碚江公司专业化管理

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27 日印